

曾 纪 泽 日 记

曾紀澤日記

〔清〕曾紀澤著

〔上册〕

刘志惠 点校辑注 王澧华 审阅

岳麓书社

曾 纪 泽 日 记

曾纪泽日记

〔清〕曾纪泽著

(中册)

刘志惠点校铜注 王澧华审阅

岳麓书社

曾

纪

泽

日

记

曾纪泽日记

〔清〕曾纪泽著 〔下册〕

刘志愚点校辑注 王澧华古同

岳麓书社

子
女
也

也

刘志惠 点校辑注
王澧华 审阅

曾
纪
泽

曾 纪 泽 日 记
(上册)

岳麓书社

刘志惠 点校辑注
王澧华 审阅

曾纪泽

曾纪泽日记
(中册)

岳麓书社

刘志惠 点校辑注
王澧华 审阅

曾纪泽

曾 纪 泽 日 记
（下册）

岳麓书社

本书由国家古籍整理出版规划小组资助出版

点校辑注 刘志惠
审 阅 王澧华
责任编辑 管巧灵
封面设计 胡 颖

曾纪泽日记

[清]曾纪泽 著

岳麓书社出版发行

湖南省新华书店经销 湖南省印研所实验工厂印刷

1998年8月第1版第1次印刷

开本:850×1168毫米 1/32 印张:59.25

字数:1,540,000 印数:1~3,000

ISBN 7-80520-813-1

K·182 定价:82.00元

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本社出版科调换

社址:长沙市新民路10号 邮编:410006

编校说明

一、《曾纪泽日记》是对现存曾纪泽全部手写日记(清同治九年正月至光绪十六年闰二月，亦即 1870—1890 年，共计 20 年)及其生前亲自校订增删之初始刻本的首次汇编。

二、本次整理，以台湾学生书局 1965 年 4 月影印出版之《曾惠敏公手写日记》为底本，以清光绪七年(1881)秋上海申报馆刊印之《申报馆丛书余集》之《曾侯日记》为校补本，并且部分参照了张玄浩辑校之《使西日记》(湖南人民出版社 1981 年 1 月出版)，喻岳衡点校之《曾纪泽遗集·日记》(岳麓书社 1983 年 7 月出版)以及王杰成标点之《出使英法俄国日记》(岳麓书社 1985 年 11 月出版)。

三、手写稿中，颇有空缺，多为人名、地名，想系仓促间记忆不清而暂作空白，后来亦未补注。本次整理，以“□”标注相应字数，不能确定字数者，使用省略号，且以页末脚注说明。其残损漶漫之处，则以“△”标注。

四、原稿于经史典籍之篇目不甚讲究，本次整理，凡书名用书名号，篇名则用引号。

五、避讳字径改，通假字不改，人名之异体字不改。其夹注、旁注之字，置于“()”之内。原有之错讹衍脱一仍其旧，而于其后加“[]”著明正字。

六、每年起首之年号纪年及每月开头之月份，乃整理者所加，此亦为醒眉目、便阅读起见。

前　　言

——还一个全璧，给一个说法

纯粹就版本而言，这将是曾纪泽日记的第九个版本。在此，有必要对前此各种版本目录及其优劣略为论列。

1、《曾侯日记》：见《申报馆丛书余集》，光绪七年秋申报馆仿聚珍版排印，尊闻阁主人编。起光绪四年九月初一日，止五年三月二十六日，约四万五千字。

2、《出使英法日记》，见《小方壶斋舆地丛钞》第十一帙，光绪十七年至二十三年王锡琪编刊。起讫、字数同上。

3、《曾惠敏公日记》，见《曾惠敏公遗集》，光绪十九年江南制造总局刊印。起光绪四年七月二十七日，止十二年十一月十九日，约五万字，二卷。

4、《使西日记》：见《小方壶斋舆地丛钞再续编》第十一帙，光绪二十三年王锡琪编刊。起光绪三年秋，止十二年十一月十六日，约五万字。

5、《曾惠敏公手写日记》：见吴相湘主编之《中国史学丛书》第十三辑，台湾学生书局1965年据手稿影印出版。起同治九年正月初一日，止光绪十六年闰二月二十六日，约一百三十万字，八册。

6、《使西日记》：见钟叔河主编之《走向世界丛书》第一辑，湖南人民出版社1981年1月出版，张玄浩辑校。起讫同于小方壶再续编本，七万余字。

7、《曾纪泽遗集·日记》：岳麓书社1983年7月出版，喻岳衡据江南局本点校。

8、《出使英法俄国日记》：见钟叔河主编之《走向世界丛书》，岳麓书社1985年11月出版，王杰成标点。起光绪四年正月初一日，止十二年十二月三十日，约五十六万字。

上述各本，无一首尾完具，各有利弊得失。

相对而言，台湾影印本是现存各本中最完整、最权威的善本。但是，它仅在三十二年前印行一千册，大陆藏本极少，读者难以寻求，且系繁体草书，又无标点，不便通读，尤其重要的是，它缺失了相当一部分有关外交事务的内容。

节取台湾影印本的王杰成标点本，采用新式标点，旁注要义，末附索引、译名对照，且藉《走向世界丛书》之力，流行甚广。而且在数量篇幅上，它超过张玄浩本十倍，内容充实详明，致使多数读者废彼从此。但是，张玄浩本比影印手写本多出的将近二万字外事记录，也随之被多数人忽略了。并且，作为对曾纪泽日记最近一次最大规模的整理，它仍是个节录本（摈弃整理十一年又三个月日记，约七十五万字），不能不使人感到遗憾。

张玄浩本前有《丛书》主编钟叔河先生先后所撰序言，据称钟先生在80年代初期，将能找到的三个版本（小方壶初编、再编与江南局本）交北京图书馆张玄浩同志点校。这在当时，确实成了“一个比较完整的本子”。究其原因，小方壶初编本有曾纪泽本人认可的多出他本的内容，江南局本又比初编本多出了光绪五年至十二年的日记，而再编本又改正了江南局本的一些错讹字句。张氏各取其长，汇辑成书，成为一个最早的标点本，呈现在广大读者面前。但仅隔四年，王杰成本出，张玄浩本即被基本取代。

江南局本想系曾纪泽之亲朋故旧所编，经查证，其底本乃兼用手写原稿与申报馆本。

小方壶初编、再编本皆未言所据何本，经查读，再编本取诸江南局本，而初编本则系翻刻申报馆本。

光绪七年秋面世的申报馆本《曾侯日记》是曾纪泽日记的首次印行，数月之后，曾纪泽在法国首都巴黎看到了它。光绪八年正月二十日，曾纪泽在日记中写道：“看上海所印余之日记。”九月二十一日，他又将之从巴黎寄赠浙江巡抚陈士杰，并致一函，谓“初出洋时，写日记寄译署，不知沪人何由得稿，公然刷印，奉一册以供一笑。”经查实，曾纪泽所称“沪人”，其实并非“沪”人，乃是以笔名“尊闻阁主人”闻名中国近代报业的申报馆业主、英国商人美查。美查主持《申报》期间，多次登报征购汉籍珍本，且利用外籍商人身分，向中国官绅多方访求手稿、抄本，交付下属企业申昌书局印行。检其《曾侯日记序》曰：“昨于友人案头，见有侯手录日记一本……因取此卷，排印成书。”这个“友人”想来也非寻常人物。美查确实具有很高的新闻职业敏感，当曾纪泽奉命出使英、法，出京至沪，行将去国远航时，美查即亲往曾纪泽客寓，专程拜访。光绪四年十月二十一日，曾纪泽在日记中写道：“申报馆米查来一谈。”米查即是美查。

申报馆仿聚珍版丛书印数甚少，又系木质活字，且无纸型，迄未再版，现在已很难访求。依照惯例，每一种书印出，报馆只向手稿或孤本之原主赠送样书数十册。故曾纪泽远隔重洋尚有余本送人，而与上海比邻的浙江巡抚却似并不知情。曾纪泽在陈士杰请教洋务经验时寄赠此书，可见他对这本日记是很重视的。

前此各本的整理者，对最早问世的申报馆《曾侯日记》皆未言及。惟张玄浩本之《序言》，则据曾纪泽致陈士杰信，猜测小方壶初编本的“母本可能就是沪人‘公然刷印’的本子”，然后推论：“曾氏将其寄赠友人，说明它比全集本（笔者注：即江南局本）多出的部分是可靠的。”

在没有反证之前，这个推论似乎可以信从。但是，取台湾手写影印本两相对读，则上述“多出的部分”竟然并未见诸手稿。那么，

曾纪泽日记

它还能说“是可靠的”吗？人们似乎没有理会这一问题。

经过反复深入的研究，我发现，“多出的部分”乃是曾纪泽对手稿的再创作，的确“是可靠的”。

1、出使他国者，例当缴送日记。

根据总理各国事务衙门的奏请，各出使外国大臣对有关交涉事件及各国风土人情，皆当详明纪载，随时咨报。故郭嵩焘、刘锡鸿人在国外，而郭之《使西纪程》、刘之《英轺私记》皆已寄呈总署，刊行于世。朝廷既有明文要求，前任又有刊本传播，故曾纪泽奉到出使谕旨，便作好了抄录日记、预为刊刻的准备。

2、使署从官缮录副本，曾纪泽自为核改，有增有删。

抵任后，每隔一段时间，曾纪泽便命文案曹咏愈（字逸斋）等从官“钞”“缮”日记，复自“校阅”、“删削”、“改正”（皆《手写日记》中语）这一缮本。后来，他又事先“择日记应钞者圈识之”而付抄手。大概是从官代为缮录，不敢擅自节略，及至缮出，曾纪泽再为删削琐事，已觉耗费人力，故尔事先圈划节取。圈识之后，他还有多处批注，嘱咐抄者或将后段“改录于前”，或将另纸写记者连贯抄录。

在日记原稿之外，曾纪泽命从官持续缮录副本，并且亲自核校，删削寻常琐事，增补重要内容，同时改正误字，想来必是寄呈译署，以备审查刊刻之用，事实上，他在巴黎致陈士杰的信中已经明言“写日记寄译署”，又称“沪人”“得稿”，“公然刷印”，可见申报馆《曾侯日记》的底本，便是从官缮录、曾纪泽核定的日记副本。而他在《手写日记》原稿上的圈划节取、批注指示，确与《曾侯日记》若合符节。如光绪五年二月初四日《手写日记》天头批曰：“‘来见’之下，添后一段，自‘马尔特尔’至‘幸甚矣’。”下段马尔特尔一节天头，复自批曰：“自‘马尔特尔’至‘幸甚矣’改录于前。”此段系曾纪泽与法国上议院首领马尔特尔之对答，《曾侯日记》正是按照这种安排而“改录于前”的。

曾纪泽对自己所作日记在眷录过程中进行增补、删削等方面的再创作，早有先例。台湾学生书局1965年影印之《湘乡曾氏文獻》第十册便夹杂了他的十页日记手稿残片，起于十三日，讫于二十二日。考其内容，知为同治十三年十二月间事。初以为《手写日记》缺此十日，及至开卷检视，又并无短缺，两相对读，则发现互有异同。据初步判断，这十页单张散片，乃曾纪泽自省下乡，日记簿未随身携带，因拾取散页，随日记注，回省乃眷于日记簿中。眷录之时，复自修改。这才造成了那十日日记的重复与歧异。这一事实的发现，为“曾纪泽在核校从官缮录之副本上再为增删”的判断，提供了新的证据。

曾纪泽对《手写日记》的增补，一则描述西洋风俗物产、科技文化与地理形势，这是服从于总署对使臣的要求的；二则半为表白、半为评论，这又是符合当事人事后发挥的心理的。这些重要内容，皆未载诸《手写日记》，这便是《曾侯日记》的价值所在。惜《曾侯日记》仅止于光绪五年三月二十六日，其后曾纪泽所作增补之若干内容，如书于《手写日记》光绪五年六月二十八日至六年二月二十四日间的七处“下接另纸”，即迄未发现。

这次整理出版的《曾纪泽日记》，便是以《手写日记》、《曾侯日记》两个最权威的本子为底本，重新汇辑编校，使之成为一个较为完善的定本。

1、较之于《使西日记》、《出使英法日记》以及《出使英法俄国日记》，《曾侯日记》更为权威可信，更为独特珍贵。因为它是经过曾纪泽亲自校核增补而汇编成书的第一个版本，出版之后，又迅速得到了作者本人的认可，而那些增补手稿现已散佚、难于寻觅了。兹略举数例：

光绪四年九月初三日之增补曰：

曾纪泽日记

两相国(笔者注:指武英殿大学士宝鋆、协办大学士沈桂芬)枉临,皆以道路之遥、风涛之险为念,谈次慰藉良厚。余思道路虽遥而火轮车日行千里,以视仕于云、贵、甘肃者,远近不同而劳苦适相等耳;风涛虽险,而人生吉凶自有运命,无可趋避。奉旨以来,于此二者尚不甚措意。所惧者,事任艰巨,非菲材之所堪称。先人名望,海外闻知,偶有失误,则上累前徽。郭筠仙丈在欧洲,甚得西人敬重,承乏其后,深恐相形见绌。夙夜兢兢,实在于此。友朋或言西人咸知先太傅威德,纪泽奉使,事必顺手,又言郭筠翁创建规模,此去萧规曹随,无所事事者,皆举其一面以相宽譬,未曾思及对面也。

这是表白不避艰险、为国尽职的忠臣心态。

同年九月十七日之增补曰:

伯行(笔者注:指李鸿章子李经方,光绪中亦随使德国)聪慧绝人,从朱静山暨白狄克学英文英语,甫期年已能通会,再加精进,必可涉览西书新报之属矣。西文条例虽极繁密,然于空灵处,轻重分寸不甚入细,故较华文为易。子弟口齿明亮者,塾课之暇,日令兼肄西文,三五年便可通晓,亦有益之学也。伯行志意专笃,手操铅笔,口诵《话规》,孜孜不倦。初时甚自隐秘,惟余与吴挚甫知之,近日李相始有所闻。余劝相国因延师而教之,以成其志。昔年吴子登太史口不能作西音,列西字而以华音译读,是为奇法,其记悟亦属异稟,非人人所能学也。余能西音,然在湘苦无师友,取英人字典钻研逾年,事倍功半,又年齿渐长,自憾难记而健忘,一知半解,无可进矣。

深愿友朋年富而有志者,相与勉焉。

这是直截了当的人物表扬。

同年十月初五日之增补曰:

商农(笔者注:指杨书霖,长沙举人,同治末年在省参与编

刊《曾文正公全集》，后任新化教谕。曾纪泽使俄，特为奏调驻俄三等参赞)与余至好，但不甚以洋务为然，尝规余与松生(笔者注：曾纪泽妹婿陈远济，此番随行，任驻英二等参赞)不应讲求西学。每聚首论议或音问往来，方柄[柄]圆凿不相入也，然终不失为端人，亦不失为益友。来函谆谆恳恳以清议为言，余答之云：“今世所谓清议之流，不外三种：上焉者硁硁自守之士，除高头讲章外，不知人世更有何书。井田、学校必欲遵行，秦、汉以来遂无政事。此泥古者流，其识不足，其心无他，上也。中焉者好名之士，附会理学之绪论，发为虚悬无薄之庄言，或陈一说，或奏一疏，聊以自附于腐儒之科，博持正之声而已，次也。下焉者视洋务为终南捷径，钻营不得，则从而诋毁之，以媚嫉之心，发为刻毒之词。就三种评之，此其下矣。中西通商互市，交际旁午，开千古未曾有之局，盖天运使然。中国不能闭门而不纳，束手而不问，亦已明矣。穷乡僻左，蒸汽之轮楫不经于见闻，抵掌拊髀，放言高论，人人能之。登廊庙之上，膺事会之乘，盖有不能以空谈了事者。吾党考求事理，贵能易地而思之也。”

这是理直气壮的洋务鼓吹，虽说不免有自我表襮之意味。

同月二十七日之大段追记，更是非同寻常：

英领事达文波者，客夏在陈宝渠处同席，纵谈甚欢，作英文诗句以相酬唱，情甚殷也。此次来沪，先遣参赞往拜，俟其答拜而谒公使，公使乃复往拜，盖公法通例如此。不意达领事不愿先来，问参赞：“曾公使当以何日来拜？”翻译官以定例答之。达领事怫然曰：“中国不有行客拜坐客之礼乎？”翻译又答：“于平行之礼有之。”领事不答。次日遽一函来，云：“承遣贵参赞来拜，本领事当于某日遣副领事官某答拜。”余答函云：“承约遣副领事官某答拜，本爵大臣当囑参赞官在寓拱候。”盖

彼以侮慢之意来，而我以游戏之词复之。至日果遣副领事司格达来，指名欲谒公使。余时方卧病，命阍者语之云：“君欲答参赞之拜，则陈参赞拱候已久，前函之所约也。如忽欲见公使，则公使方卧病未兴，不克接待。”司格达乃见参赞而去。达文波嘱各国领事不可先来谒见，法领事不从。各国领事曰：“法国最讲仪节，必无失礼，李梅既去，吾辈不可为达文波所误。”遂相继而至。达领事闻而大慚，乃托故游历镇江，始终未一晤谈。方施本思、禧在明之来谒也，余旋至英领事公署，专拜施、禧二人，语之曰：“吾与达领事旧相识也，若以友朋之谊相与往还，则吾先拜达君，本无不可。今达君既责礼于我矣，则领事先谒公使，乃《万国公法》之通例，吾不敢违例而先拜达君。”施、禧二人唯唯，但不敢斥言达领事之非礼耳。美领事贝礼、牛庄美领事鼐德、法领事李梅，则对余讥笑达领事，谓其妄自尊大，且谓渠曾奉朝命赴云南查办马嘉理一案，遂乃以公使自命，其欲居吾曹之上也久矣，盖其平日意见亦不相合也。

追述往事，绘声绘色，指斥英领事之妄自尊大与浅薄无识，同时也表露了自己的民族气节与外交艺术。

十二月十七日之增补亦甚有意味：

日意格欲充中国驻法总领事官，曾求之筠仙丈（笔者注：指曾纪泽前任郭嵩焘，号筠仙），筠翁正色拒之。本日复问于余，余应曰：“此事非使者所能建议。若总署果派足下充总领事，则使者之责任轻松多矣。”余面软，不能效筠翁直言拒之也。

郭嵩焘生性耿直，故对此非分之求，径以直言正色拒之，而曾纪泽则为人机灵，以一种几乎是职业外交家的口吻回敬了对方。两相对照，前者确实是大清帝国钦命出使大臣的架式，而后者则更符合近代外交使节的身份。